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审定

军事理论教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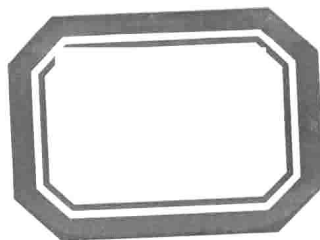
JUNSHI LILUN JIAOCHENG

花亚纯 何东方 主编



国防工业出版社

National Defense Industry Press



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改军军事科学院审定

军事理论教程

主 编 花亚纯 何东方
副主编 徐东波 凌至路
班 宏 雷 璞
(排名不分先后,按姓氏笔画)

国防工业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军事理论教程 / 花亚纯、何东方主编. —北京:
国防工业出版社, 2014. 8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118 - 09628 - 6

I. ①军… II. ①花… ②何… III. ①军事理论—高
等学校—教材 IV. ①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72317 号

※

国防工业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3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北京奥鑫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12 $\frac{3}{4}$ 字数 290 千字
2014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 27.50 元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我社负责调换)

国防书店:(010)88540777

发行邮购:(010)88540776

发行传真:(010)88540755

发行业务:(010)88540717

前 言

开展军事课教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等法律赋予普通高校的一项神圣义务。2001年,教育部、总政治部和总参谋部为进一步推进普通高校军事课教学工作,联合颁发了《关于在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级中学开展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意见》,2007年教育部再次修订了《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为普通高校开展军事课教学提供了指南。但是,由于普通高校自身发展参差不齐,受学校教学能力、师资力量和经济投入等条件制约,军事课课程建设与教学工作难以整齐划一,一些学校还存在学科建设滞后,教学手段、模式单调,师资力量不足,资金不足及教材建设滞后等问题,无法保证军事课教学质量。

工作在军事课教学一线的专家、老师,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形成了共识,即要保证和提高普通高校军事课教学质量,必须抓好以下几点:

一要加快军事课教学内容改革。依据国防现代化发展要求,改革军事课教学内容,突出介绍现代战争中的军队体制、作战思想、作战手段、作战方法、作战保障和作战准备的深刻变革;增加介绍极端民族主义、分裂主义、国际恐怖主义的恐怖活动和自然灾害、人为灾害等非传统领域安全方面的内容,以及应对非传统领域安全威胁等方面内容。

二要深化军事课课程教学改革。一是改革教学模式,将军事课教学与军队体制建设相结合,与院校性质相结合,分类培养适应陆、海、空、二炮等军种需要和基层民防需要的后备人才;二是改革教学手段,积极引入“科学教学”的教学理念,采用可适应不同学生的教学方法;三是着力学生学习态度培养,增强学生的学习意识和更新知识的紧迫感,促使学生进行主动学习。

三要搞好军事课教材建设。编写结构科学、内容准确、繁简合理、相互配套的教材,是当前普通高校军事课建设的重要任务之一。军事课教材编写应坚持完整性、系统性、科学性和新颖性的原则,应突出各普通高校自身教育特点,适应培养对象的学习特点;应紧紧围绕教学目标,分清层次,由浅入深,由易到难,循序渐进地精选教材内容;应体现国防知识的系统性、完整性。

为进一步推进军事课课程建设,提高课程教学质量,促进学校国防教育工作发展,结合学校的教学组织实际和农业高校的特殊性,我们组织编写了此教材。

本教材由南京农业大学花亚纯、何东方担任主编,徐东波、凌至路、班宏、雷瑛担任副主编。在编写期间,学校的领导和同事给予了很大帮助和支持,东南大学、南京陆军指挥学院等院校军事教研专家们也给予了深切关怀和指导,获取了很多宝贵资料,为书稿编写打下了良好基础,在此表示最诚挚的感谢。

由于编者理论水平有限,书稿中会有一些错误与疏漏,恳请读者指正。

作 者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中国国防	4
第一节 国防概述	5
一、国防概念	5
二、国防基本要素	6
三、国防基本类型	6
四、现代国防特征	7
第二节 中国国防史概要	9
一、古代国防	9
二、近代国防	11
三、国防历史启示	13
第三节 新中国国防建设	15
一、国防领导体制及职权划分	15
二、国防建设成就	17
三、国防建设目标和国防政策	19
四、武装力量建设	21
五、国防法规	24
第四节 国防动员	30
一、国防动员意义	30
二、国防动员类型	32
三、国防动员领域	34
四、国防动员方针原则	38
五、国防动员体制	40
第五节 现代空袭与人民防空	42
一、现代空袭	42
二、人民防空	44
第二章 军事思想	52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53
一、军事思想概念	53
二、军事思想发展历程	53
三、西方资产阶级军事思想介绍	54

四、马恩列斯无产阶级军事思想介绍	58
第二节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	60
一、中国古代军事思想发展概况	60
二、孙子兵法介绍	64
第三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68
一、毛泽东军事思想科学含义	68
二、毛泽东军事思想形成和发展	69
三、毛泽东军事思想主要内容	70
四、毛泽东军事思想历史地位	74
第四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76
一、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主要内容	76
二、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地位和作用	78
第五节 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80
一、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主要内容	80
二、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科学价值	82
第六节 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84
一、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主要内容	84
二、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地位和作用	86
第七节 习近平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87
一、习近平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主要内容	87
二、习近平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现实指导意义	89
第三章 国际战略环境	91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92
一、战略	92
二、战略环境	94
三、当前国际战略环境主要特征	95
第二节 国际战略格局	99
一、国际战略格局概念及演变	99
二、国际战略格局现状特点及发展趋势	101
三、战后世界主要国家军事战略介绍	103
第三节 中国周边安全环境	109
一、中国地缘环境概况	109
二、建国后中国周边外交及周边环境演变	110
三、中国周边安全面临主要威胁与挑战	113
第四章 军事高技术	120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121
一、军事高技术概念	121
二、军事高技术分类	122
三、军事高技术主要特点	122

四、军事高技术对现代战争影响	124
第二节 高新技术在军事上应用	126
一、侦察监视技术	126
二、伪装与隐身技术	129
三、精确制导武器	133
四、电子对抗技术	136
五、军事航天技术	138
六、指挥信息系统	140
第三节 新概念武器	143
一、定向能武器	143
二、新动能武器	146
三、声波武器	147
四、基因武器	148
五、非致命武器	149
六、纳米武器	150
七、计算机病毒武器	152
八、人工智能武器	153
九、环境武器	154
第五章 信息化战争	156
第一节 信息化战争概述	157
一、信息化战争内涵	157
二、信息化战争主要特征	160
三、信息化战争基本作战样式	166
第二节 信息化条件下典型战例剖析	168
一、海湾战争	168
二、科索沃战争	174
三、阿富汗战争	179
四、伊拉克战争	183
第三节 信息化战争与国防建设	190
一、正确树立与信息化战争相适应的国防观念	190
二、立足于打赢信息化条件下的人民战争	191
三、引领新军事变革朝向信息化阶段发展	191
四、加强国防动员特别是国防后备力量建设	192
五、下大力气优化部队体制编制	193
参考文献	195

绪 论

“天下虽安，忘战必危”。近代中国遭受屈辱的历史一次又一次地告诫我们，落后就要挨打，贫穷就要遭欺，只有国富兵强，只有建设一个强大的国防，才能傲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21 世纪以来，世界霸权主义、国际恐怖主义、民族分裂主义以及极端宗教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的冲击愈来愈大，地区冲突不断发生，暴力事件甚嚣尘上，世界正处于整体稳定和局部动荡中，各种国际战略力量加剧分化和组合，世界进入了一个新的军事格局，军事领域的安全问题更加突出，以高科技为标志的国际军事竞争愈演愈烈。为此，世界各主要国家都在不断加强本国国防、军队及后备军事力量的建设，以保卫国家安全。作为培养和储备后备力量和国防潜力的国防教育工作，已成为各国加强国防建设的重要选择。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十分重视全民国防教育，把国防教育看作是“精神防务”、“心理防务”、“首要社会勤务”，并把加强国防教育视为一项重要的社会性工程，以法制措施加以保障。众多国家还建立有国家、社会、军队、学校、家庭五位一体的国防教育体制，通过各种形式的国防教育来激发人们的爱国热情，教育全民增强国防意识。

所谓国防教育，是为了捍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海洋权益和安全，防御侵略和颠覆，维护世界和平，对全体公民的品德、智力、体力等诸方面，有组织、有计划、持久地进行的教育活动。国防教育并非单纯的军事教育，而是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精神教育，包括政治教育、形势教育、战备教育、法制教育等多个领域。国防教育是建设和巩固国防的基础，在政治上可以增进国家和民族的向心力，在经济上可转化为生产力，在科技上可激发创造力，是增强民族凝聚力，提高全民素质的重要途径。普通高校国防教育的具体内容一般包括：国防理论、国防精神、国防历史、国防法制、国防武装力量、国防动员、国防经济基础、国防文化、国防体育、国防常识等，以及与国防有关的观念、知识、技能和活动等，并随着国际形势和国防建设的发展变化而变化。

高校作为培养人才的地方，是军队补充人才的重要宝库，加强以大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教学为主要形式的普通高校国防教育，已成为各国培养高级军事人才和国防后备力量的优先选择。如美国、俄罗斯、英国等国都将加强本国学生军训和国防教育作为培养军事后备力量的主要措施来抓，不仅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还制定了完善的实施办法和训练大纲，为国家和军队储备并输送了大批高素质后备兵源和预备役军官。

拥有世界上最强大军事力量的美国，非常重视对大学生的军训。在全国 350 所高等院校设有 531 个后备役军官训练团，吸收学生自愿参加，结业后授予后备役少尉军衔，一部分学员转服现役。英国国防部预备役局在全国 10 余所大学设立陆军军官训练团、海军训练中心和空军飞行中队。各组织分别负责所在地区几所大学学生的军事训练和宣传工作，解答对军事有兴趣的学生所提的问题。学生可自愿参加陆、海、空军组织的训练活动。

俄罗斯对大中学校的学生,则根据宪法把国防教育和军事技能训练列为正式课程,并把军训成绩记入学生档案。

现在,我国国家安全形势愈来愈严峻,美、日等西方国家已对我国形成了战略包围的态势,领土、领海争端,台独、疆独、藏独等问题严重危害我国国家安全。这一切迫使我国不得不加快军队现代化建设的步伐,以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在现役部队减少的情况下,加速储备具有现代科学技术知识、先进军事思想和高度政治觉悟,并能运用现代化军事技术和武器装备的后备力量,已成为我国军队建设中一项长期的重要任务。高素质军事后备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单纯依靠军事院校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依靠普通高校进行补充。利用普通高校培养国防生和从普通大学生中征兵已成为我国现阶段和今后很长时期军队现代化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

国防教育作为高校教育的一个特殊组成部分,其目的是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激发爱国热情,增强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教育,增强学生的组织纪律观念,培养艰苦奋斗的作风,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使学生掌握基本军事知识和技能,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培养后备兵员和预备役军官;培养学生具备与国家安全和发展需要相适应的军政素质和体能素质,为国家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打好基础。“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即将成为当代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接班人的大学生,应义不容辞地承担起建设祖国、保卫祖国的神圣使命。

我国历代领导人都十分重视普通高校国防教育工作。自新中国成立至今,我国普通高校国防教育已走过60多年艰难而曲折的历程。在前30多年间,高校国防教育工作主要是围绕国际、国内形势组织开展的,因此,教育的内容、形式、手段等随着国际、国内形势不断的发展变化而改变。1950年10月2日,党中央做出了出兵朝鲜、抗美援朝的重大决策,与此同时,一个以抗美援朝、保家卫国为中心内容的群众性国防教育运动在全国迅速展开。这一时期高校国防教育工作,也是围绕抗美援朝战争这个中心展开的,教育成效十分显著,在广大青年学生中掀起了一股自觉参加国防建设的热潮。1955年1月4日,《人民日报》以“向人民群众经常进行国防教育”为题发表社论,强调要组织青年学生在暑期试办军事训练和探险旅行,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国防体育活动,使我国人民特别是我国青年不只是具有高度的爱国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的气概,而且具有健康、强壮的体魄和初步军事知识,成为优秀的全面发展的公民。自此,我国普通高校国防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同年7月3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我国第一部《兵役法》。在这部《兵役法》中,第八章第54条明确规定:“高等学校的学生,应当在校内接受军事训练,并且准备取得预备役尉官军衔和准备担任尉官职务。”为了贯彻实施第一部《兵役法》的有关规定,国防部和高教部首先在北京体育学院和北京钢铁学院进行了学生军训试点。1955年10月25日,高教部向相关高校印发了《关于高等学校实施军训几个问题的通知》,全面启动了普通高校学生军训试点工作。1957年,由于国内政治运动的冲击,国家暂停军训试点。1958年,鉴于海峡两岸关系的紧张,中共中央做出大办民兵师的决定,希望实现“全民皆兵”。在大办民兵师的高潮中,地方高校中也建立了民兵组织,而到了20世纪60年代初,因“大跃进”后出现的严峻经济形势,正规的学校军事教育和军事训练停止,此后因受“文化大革命”冲击,普通高校军训工作一直未能恢复正常。

1984年,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二部《兵役法》,重新

强调普通高校学生必须接受基本军事训练,并规定对适合担任军官职务的学生,经短期集训并考核合格的,服军官预备役。根据新《兵役法》的规定,1985年9月,普通高校学生军训试点工作再度开始。最初试点高校有52所,到1995年已扩大到157所,还有600多所非试点高校也开展了军训工作,接受军训的大学新生已达80%以上。这一时期的学生军训与50年代相比,其教育内容、管理体制都有了新的变化。内容已从单纯的战备教育转到了包括德、智、体诸多方面内容的综合教育,并成为新时期素质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管理体制也进一步融入国家教育体制之中。自此,普通高校国防教育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90年代后期,普通高校国防教育迎来了又一次发展机遇。1997年3月14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1998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决定》修正案,这两部法律对全民国防教育、学校国防教育和学生军训政策等给予了进一步确定。2001年4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以下简称《国防教育法》)。《国防教育法》是继《国防法》颁布施行4年后颁布施行的国防教育领域的专门法律,对全民国防教育工作予以了全面、系统的法律规定。《国防教育法》是适应冷战后国际战略形势调整以及军事斗争的需要,立足于新世纪维护国家安全和国防建设、经济全球化趋势下维护国家主权和巩固国防的重要法律,其目的是普及国防教育,发扬爱国主义精神,促进国防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该法进一步明确了学校国防教育是全民国防教育的基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学校应当将国防教育列入日常的工作和教学计划,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国防教育的质量和效果。2001年5月29日,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联合颁发了《关于在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级中学开展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意见》,明确要求“从2001年起,各地要将未开展学生军训工作的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级中学列入学生军训规划,统筹安排,逐步开展学生军训工作。”提出“学生军训是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学生的必修课,学校要纳入教学计划。学生军训内容包括军事理论教学和军事技能训练两个部分。军事理论采取课堂教学的形式进行,军事技能训练主要采取在校内集中组织实施或在训练基地分批轮训的形式进行。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的军事理论课教学时间为36学时,军事技能课训练时间为2~3周。学生军训的具体内容按照重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军事训练大纲》执行。暂不具备军事技能训练条件的普通高等学校,要先开设军事理论课程,并积极创造条件在2005年前按要求开展学生军训。”至此,普通高校学生国防教育工作已由试点开展转为全面普及,开创了大学生国防教育工作新局面。

根据2007年教育部修改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要求,普通高校军事课程以国防教育为主线,通过军事课教学,使大学生掌握基本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达到增强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强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观念,加强组织纪律性,促进大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训练后备兵员和培养预备役军官打下坚实基础的目的。其主要教学内容包括中国国防、军事思想、世界军事、军事高技术和高技术战争等军事理论知识和解放军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轻武器射击、战术、军事地形学、军事训练等军事技能训练内容。

第一章 中国国防

兵者,国之大事也,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孙武

国无防不立,民无兵不安。国防,是人类社会发展与安全需要的产物,是国家安全和发展的核心问题,自古以来有国就有防,国防是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生死存亡、荣辱兴衰的根本大计。作为中华民族的一员,关注国防、了解国防、建设国防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

第一节 国防概述

有国才有防。在人类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国防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国防”一词最早出现于《后汉书·孔融传》,书中记载,孔融在给皇帝上书时说:“窃闻领荆州牧刘表桀逆放恣,所为不轨,至乃郊祭天地,拟仪社稷……臣愚以为宜隐郊祀之事,以崇国防”。古人视礼义为维护社会国家的安全力量,必须严格遵行,防止逾越,称为国防。现代国防的概念与古代不尽相同,随着社会的发展,现代国防概念的外延不断扩大,形成了包括武装力量、国防经济、国防科技、国防法制、国防教育、国防理论、国防外交、国防动员、兵役制度、人民防空、战场准备、社会公共安全防护等方面的庞大现代国防体系。

一、国防概念

简单的说,国防就是国家防卫,是为捍卫国家安全与发展利益而采取的一切防卫措施的总和。但是,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中,在不同阶级专政的国家中,国防具有不同的特征。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国防的职能是将各阶级维持在一定的“秩序”范围之内;资本主义社会,国防的职能是用军队保护和扩大商品产生与贸易,对外进行疯狂掠夺;人类历史上诞生社会主义国家之后,国防有了新的阶级内涵,其职能是确保各民族的平等生存、发展,抵抗外来侵略,维护世界和平。

全军军事术语管理委员会、军事科学院将其定义为:国防是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而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这一概念表明,国防是国家的防务,只要世界上有国家存在国防就会存在;国防行为是国家行为,维护国家安全利益是国防的最高准则;国防的基本职能是捍卫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防止外来侵略与颠覆;国防的手段包括军事活动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军事活动,包括战争行动和非战争军事行动,是国防的主要手段但不是唯一手段,它不能离开与军事活动有关的其他活动而孤立地发挥作用,还涉及到这个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外交等方方面面。在冷战结束后的新国际环境下,和平与战争的界限已变得模糊不清,军事力量在技术上的灵活性与多样性以及国际关系的革命性变化,已使得一个国家可以运用军事手段去实现许多政治目的而尽可能不通过战争方式。这就要求我们准备以战争手段解决问题的同时,要寻求通过非战争军事行动来维护和实现国家利益。“非战争军事行动”主要包括:国家援助、安全援助、人道主义援助、抢险救灾、反恐怖、缉毒、武装护送、情报的收集与分享、联合演习、显示武力、攻击与突袭、撤离非战斗人员、强制实现和平、支持或镇压暴乱以及支援国内地方政府等。我们必须树立大国防观,将国防建设放入整个国家乃至人类发展的大环境中进行思考,依靠全民参与并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共同建设。

二、国防基本要素

辨析国防的基本要素实质上是对国防内涵作进一步分析,确保我们能准确理解国防的逻辑法则。构成国防的基本要素主要包括主体要素、对象要素、目的要素和手段要素。

(一) 国防主体要素

国防的主体是国家,这是国防形成和发展历史所表明的。国防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也必将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一切国家机构和国家公民都要履行自己的国防职责和义务,且一切相应的国防行为也应受到法律的保护。

(二) 国防对象要素

国防的主要对象是外敌侵略和武装颠覆,防备和抵御外敌侵略、制止武装颠覆是国防的主要任务。外敌侵略包括武装侵略和各种非武装侵略,武装侵略是战争行为,非武装侵略是运用各种经济、外交手段的侵略行为。而武装颠覆是指敌对势力、分裂势力以及极端宗教势力采取武装手段试图颠覆政权的行为。对此,国防必须做好应对各种诱因引发的突发事件的准备。

(三) 国防目的要素

国防自产生之日起就被赋予维护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的神圣职能。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可靠的国防,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及安全就没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就没有依托,生存与发展两个国家的根本大计就无法实施。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是独立国家的主要标志和最高利益。

(四) 国防手段要素

军事活动是国防活动的主要手段,但不是唯一手段。现代国防活动还包括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法律、科技等多种活动。

三、国防基本类型

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政策决定国防的性质。国家的社会制度不同,制定的国防政策和追求的国防目标也不同,因而国防的类型也不同。目前,世界各国的国防类型主要有扩张型、自卫型、联盟型和中立型四种。

(一) 扩张型

扩张型国防是指某些奉行霸权主义侵略扩张政策的国家,为了维护本国在世界许多地区的利益,打着“防卫”、“人道主义”和“维护人权”的幌子,对别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此类国防的特点是把本国的“安全”建立在别国屈服的基础上,把“国防”作为侵犯别国主权和领土、干涉他国内政的代名词。如美国推行霸权主义政策,在世界各地建立了成百上千军事基地,把本国的国防延伸到其他国家和地区,为其全球战略服务,以维护美国的利益。

(二) 自卫型

自卫型国防是以防止外敌侵略为目的,在国防建设上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

国际上的同情和支持,维护本国的安全以及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关系方面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国防的政治制度和国家政策决定了我们采取自卫型国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规定:“国家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建设和巩固国防,实行积极防御战略,坚持全民自卫原则”。反对侵略、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是我国国防建设的根本宗旨。

(三) 联盟型

联盟型国防是为弥补自身力量的不足,以结盟形式联合一部分国家来进行防卫。从联盟国之间的关系来看,还可分为一元体系联盟和多元体系联盟。前者是有一个大国处于盟主地位,其他国家则从属于它,目前的日本、韩国的国防属于此种类型,都是以美国为盟主建立的国防。而后者则是各国基本处于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如北约组织和苏联解体后的独联体组织。根据目的不同,联盟型国防又可以分为扩张性质和自卫性质两种情况。

(四) 中立型

中立型主要是指中小发达国家,为了保障本国的安全,严守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制定总体防御战略和寓兵于民的防御体系。典型的代表国家有瑞士、瑞典等。还有部分小国家因国力有限,则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如圣马力诺是个无军队之国,只有少数警察来维护社会秩序,应急、抢险和救灾等工作都需要邻国的帮助。

四、现代国防特征

现代国防又被称为社会国防、大国防、全民国防,是对传统国防的继承和发展,是一种全新的国防观念和国防实践活动,是为维护国家安全利益和国家经济利益服务的。现代国防建设不仅要立足于打赢现代战争,而且要着眼于遏制、推迟和制止战争,核心问题是如何增强综合国力并有效地运用综合国力,实现维护世界和平,为国家安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根本保障的国防建设目标。

(一) 现代国防结构具有多维性

现代国防不只是军事力量的抗衡,还是诸如国土面积、地理位置、自然资源、生产能力、人口数量和质量、科技和文化水平、交通运输、通信状况、国家政策、管理能力、国际关系和国际地位等多维力量和因素的抗衡,即综合国力的抗衡。现代国防构成既有军事力量,还有非军事力量,但以军事力量为主;国防实力不仅依靠国家的军事实力,还要依靠国家的战争潜力,特别是在战时能够将战争潜力快速转化为军事实力的能力。随着社会的发展演变,现代国防也被赋予了新的内涵与外延,包括国防体制、国防战略、国防政策、国防力量、国防科技、国防工业、国防工程、国防经济、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国防交通、国防法规以及与现代国防有关的所有方面的建设与斗争等,呈现出时代特征。

(二) 现代国防斗争形式具有多样性

现代国防斗争主要包括暴力对抗、威慑手段、谈判方式、运用影响手段等多种形式。虽然战争手段的最高仲裁者的地位还未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但是当今世界,除了传统的军事安全威胁外,恐怖主义等非传统安全威胁已成为危害国家安全的重要因素。为应对传统领域和非传统领域多元化安全威胁和挑战,维护世界和平和人类社会稳定发展,运用影

响力、谈判和威慑等非暴力手段已成为解决国际争端的重要形式。当然,无论是影响力、谈判还是威慑,都必须以强大的实力为后盾和基础,甚至要随时准备把实力投入战场。

(三) 现代国防目标具有多层次性

捍卫和扩大国家利益是现代国防的重要目标,但是,由于世界各国国家性质、制度、国力及其推行政策不同,国防目标呈现多层次性。

从地缘政治角度,现代国防目标可分为自卫目标、区域目标和全球目标三个层次。自卫目标主要着眼于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安全;区域目标着眼于自卫和维护周边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少数国家在周边地区进行挑衅、扩张和蚕食,掘取更多利益;全球目标着眼于维护世界和平、消除战争威胁,少数国家则是为了称霸世界。

从国家面临的危机程度,存亡、安危、荣辱、兴衰构成了现代国防目标的四个层次。在国家面临紧急威胁时,国防的目标首先是解决国家存亡问题;在一般威胁情况下,国防的目标是解决安危、荣辱问题;在保障国家建设和创造发展有利的国内外环境的问题上,国防的目标还有保卫和促进发展的问題。

第二节 中国国防史概要

中国国防的历史源远流长,中华民族经历了无数次战争的锤炼,形成了强大的民族凝聚力,培育了“自强不息、前仆后继、不畏强暴、卫国御敌”的尚武精神,最终成为一个多民族的大疆域国家。而中国国防也经历了无数个强盛与衰落的交替,给我们留下了宝贵的国防遗产和深刻的历史教训。

一、古代国防

我国古代国防是指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建立到 1840 年的鸦片战争,共经历近四千年的漫长历史。在四千年的历史演进过程中,中华民族分分合合、合合分分,经历了多个朝代更迭,爆发了数千次战争,形成了完整的国防政策、理论和制度体系,建设了庞大的国防工程。

(一) 古代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

大约公元前 21 世纪,中国古代社会开始由原始氏族公社制社会进入奴隶制社会,出现了国家,作为抵御外来侵犯和征伐别国的武备便产生了。以此为起点,经历了几千年的征战杀伐,逐渐形成了我国古代的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为了生存和图强争霸而连年征战,国防观念迅速得到强化。逐步形成了诸如“足食足兵”、“以正治国,以奇用兵”、“富国强兵”、“文武相济”、“尚战、善战、慎战”、“不战而屈人之兵”等思想,表明春秋战国时期的国防思想已经上升到理论的高度,奠定了古代国防政策和理论基础。自公元前 211 年秦始皇统一六国到汉唐盛世,是中国封建社会的繁荣发展时期,国防政策和理论得到了进一步丰富和发展,初步形成古代军事学术体系,战略思想趋于成熟。宋朝至清朝前期,是中国封建社会由兴盛逐步走向衰落的时期,在军事上进入了冷、热兵器并用时代,国防政策和理论也有相当的发展。

我国古代国防政策理论主要内容包括:“以民为体”,“居安思危”的国防指导思想。“以民为体”指的是国家的根本在于人民。《尚书·五子之歌》中提出“民惟邦本,本固邦宁”,认为百姓是国家的根本,只有根本稳固,国家才能安宁。孟子说:“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故得乎丘民而为天子,得乎天子为诸侯,得乎诸侯为大夫。”就是说百姓最为重要,土谷之神为次,国君为轻。所以,得着百姓的欢心便做天子,得着天子的欢心便做诸侯,得着诸侯的欢心便做大夫,充分体现了古代的民本思想。而长年累月的征战杀伐也让历朝历代的人民明白,居安必须思危,否则国家就会灭亡。“富国强兵”,“寓兵于农”的国防建设思想。经济的发展是国防强大的基础。历史上的秦国最初只是中华民族大疆域西部边陲一个小国家,经过不断的吞并、蚕食,逐步成为战国七雄之一。战国初期,秦国实力在七国中比较弱小,在商鞅耕战思想指导下,休养生息,发展农业生产,繁荣经济,成为战国后期最富强的封建国家。“寓兵于农”是中国古代一项重要的政治军事制度。由于古代生产力低下,国家没有足够的经济实力维持常规军队建设,普遍采用“寓兵于农”、兵农合一的国防政策,国不养兵,将不常设。对国民进行一定军事训练,平时从事农业生产,战时参战。“不战而胜”,“安国全军”的国防斗争策略。实际上就是全胜的思想。《孙子